

From: 徐斌 [REDACTED]
Sent: Tuesday, March 20, 2018 2:10 PM
To: Joe Zhou
Subject: 回复：香港交易所所有關建議設立創新板的框架諮詢文件

关于生物医药资深投资者的定义 建议如下 该投资人应该在公司早期作为投资人 且上市前 股份占比不低于 10 资深投资人的定义应该为百强创投排名机构 或者有医药背景的产业基金

关于同股不同权 企业发起人必须是原始创始人 且股份是现金出资解决 在上市前没有股份套现记录

发自我的 iPhone